

证券代码：836536

证券简称：双金袜业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诸暨双金袜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2018年11月6日

诉讼受理日期：2018年10月18日

受理法院的名称：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二、有关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

（一）（原告/上诉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石波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周杜、施鑫清、该行员工

（二）（被告/被上诉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诸暨双金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杨铁锋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无、无

（三）第三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诸暨市佳能袜业有限公司、诸暨市佳能袜厂、浙江宇能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戚国才、戚凌伟、朱惠菊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无、无

（四）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

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被告诸暨双金针纺织品有限公司金融借款担保纠纷一案。由于被告诸暨双金针纺织品有限公司未能偿还连带责任贷款本息导致诉讼；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详见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17 日、2019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2019-004）

（五）诉讼的请求及依据：

诉讼请求及依据详见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17 日、2019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2019-004）

（六）案件进展情况：

2019 年 3 月 20 日，公司收到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浙 0103 执 804 号”执行通知书。

三、判决情况（适用于判决或裁决阶段）

2019 年 3 月 14 日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浙 0103 执 804 号，执行通知如下：

- 1、诸暨市佳能袜业有限公司向申请执行人支付案款人民币 6548520.3 元及相应利息，并承担迟延履行期间相应的债务利息。
- 2、诸暨双金针纺织品有限公司、诸暨市佳能袜厂、浙江宇能置业有限公司、戚国才、朱惠菊对上述一项金钱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余额 6500000 元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3、负担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合计人民币 33820 元，申请执行费人民币 60143

元。

针对本案诉讼结果，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 1、公司积极与银行、法院协商，尽量给予多的时间给公司筹款。
- 2、销售库存商品争取还款。
- 3、大股东积极筹备资金争取还款。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

（一）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款项尚未支付，如公司无法在规定期限内支付上述款项，公司财产将可能被强制执行，公司可能被信用惩戒。进而对生产经营产生严重不利影响。

（二）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金额涉及较大，如公司支付上述款项将对公司财务产生严重影响。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支付上述款项。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执行通知书

诸暨双金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1日